

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

苏青科教发〔2024〕55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举办廉政书画摄影活动的通知》 的通知

各位理事、全体会员：

根据省科协《关于举办廉政书画摄影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我会现开展廉政书画摄影作品征集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目的意义

不断深化党纪学习教育工作，把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作为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的基础性工程抓紧抓实，不断丰富拓展廉洁建设形式载体，教育引导科协系统广大干部职工、科技工作者进一步树牢廉洁从政思想防线，大力营造崇廉拒腐浓厚氛围。

二、参加对象

理事及全体会员

三、活动安排

1. 作品评选。作品选送后，省科协将组织专家对选送作品进行评审，分类评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作品若干，颁发证书并给予一定奖励。同步评选优秀组织奖若干，颁发奖牌。

2. 作品展览。6月28日—7月5日，择优遴选获奖作品展出，展览结束后，主办单位将收藏优秀作品，用于公益活动，并在江苏省科技工作者活动中心长期展出，主办单位将出具收藏证书。如需回收作品请特别说明，并自行取回。

3. 推荐上报。省科协将推荐优秀作品报送省级机关工委，参加省级机关“墨香扬清风 光影传廉韵”廉政书画摄影活动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1. 作品要紧扣廉洁机关建设主题，充分彰显廉洁文化内涵，主题鲜明，思想深刻，寓意深远，体现时代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，具有激励人、鼓舞人、引导人的良好作用。分书法、绘画、摄影三类进行创作。

2. 书法、绘画作品体裁、书体、形式等不限，报送原件，无需装裱，其中书法作品须附释文并注明出处。摄影作品数码相机和手机拍摄均可，彩色、黑白不限，单幅、组照均可。摄影作品同时提交冲印成品（7寸）及数字文件（jpg格式，3MB以上），组图不超过1组（4幅）。

3. 所有类型作品必须为本人原创，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著作权或他人名誉权、肖像权。主办单位拥有本次活动获奖作品和展出作品的使用权（不另付报酬）。

五、征集程序

请有意向者于2024年6月14日前将《省科协系统廉政书画摄影活动选送作品登记表》、作品电子稿一并报送至协会邮箱。同时原件作品邮寄至协会处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泳洁

联系电话：18961320818（微信同号）

电子邮箱：jsstem@126.com

邮寄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77-1号教育科研楼4楼
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

- 附件：1. 关于举办廉政书画摄影活动的通知
2. 《省科协系统廉政书画摄影活动选送作品登记表》

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
2024年5月28日

